

1967

大埔文史

第四辑

大埔师范学校图书馆文史资料室
资料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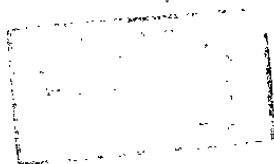
30
241



大埔文史

第四辑

y195/5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大埔县委员会

《大埔文史》编辑委员会编

一九八六年七月

5

血裁

青

(广东省政协副主席杨应彬题词)

《大埔文史》第四辑目录

概况·史料

明清至民国时期大埔教育简况.....李德礼(1)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大埔教育概况.....

.....大埔县教育局编辑室(9)

埔梅客家文化源流初探.....张广哲(17)

民国前大埔人文概况.....谢立言(22)

蟾宫折桂 上苑探花——略谈科举制度和大埔

佼佼名士.....杨辑(24)

大埔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简介.....大埔县博物馆(28)

学校·教育

从乐群中学到大埔中学.....温嘉祥(33)

一段回忆——记在大埔中学工作生活的九年.....

.....黄飞山(42)

祝贺与期望.....杨南祥(47)

抗战前后高陂中学的革命活动.....丘逸(50)

回忆中共百侯中学学生支部的建立及其工作...丘善余(56)

生活教育出人才——回忆百侯中学的生活教育.....

.....杨亦肖(64)

艺友制师范班在侯中.....杨国石(68)

默默耕耘 惓惓奉献——悼念良师杨作龙逝世

三十四周年.....杨传京 杨镜清 杨明(69)

百侯幼儿园史略.....杨茂轩(74)

虎山中学史料.....罗习武(79)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的虎山中学.....	张 扬 (86)
大埔华侨中学简介.....	林锦祥 黄楚良 (91)
资料：我县部分中学历届校长名单.....	本刊编辑部 (95)
回忆高道、中兰学校的一段革命历史.....	刘 健 (103)
戴欣然与崇和学校.....	戴礼记 (106)
苦心孤诣五十年——侨办莒村养正学校介绍.....	
.....	李 朗 (108)

文化·艺术

✓新埔报.....	吴复光 黄飞山 杨镜清 (111)
春风第一枝——回忆大埔文工团...	郭庄楚 丘丹青 (114)
大埔土改宣传队和《雁洋恨》.....	丘丹青 (122)
女诗人饶淑娟.....	谢立言 (126)

民俗·风物

大埔乡村地名拾趣.....	田辛垦 (128)
客家俗谚集锦.....	田报先 (129)
“殢倭峡”.....	谢如剑 田 丰 (131)
更正和勘误.....	本刊编辑部 (132)

明清至民国时期大埔教育概况

李德礼辑

大埔县文风之盛乃见于儒学碑记。明嘉靖、万历时，饶相、饶与龄撰文说：“大埔有学，创建于嘉靖丁亥（公元1527年），尔时草昧，经营规画未宏，后亦常再修屡修，然因陋就简，波流委靡。……自今伊始，气盛风移，鸿池厉翮，广衍斯文”。此后续修或重修儒学碑记还有多次。同治七年建考棚，“两庑石桌，号列一千有奇”。可见童子试（考秀才）之前的初试，应试学子十分踊跃。

明清时期学制及院学

清以前尊儒学兴科举，并且规定了府、县的学额。明崇祯八年（公元1635年）定州县大、中、小三等：一等大州县额取五十名，二等中县三十名，三等小县十五名，另外各县送府庠。大埔本属三等小县，经当时县令张燮任呈请允定为中县，送县学三十名，另府学五名。此后学额有所升降。旧志说：“府学，是由府学额二十五名分拨九县，原无定额，而大县占数多，考时随县学拨定招复。自乾隆二十八年（公元1763年）学政张模俟各县考毕始行分拨，统阅九县文卷，佳构之多大埔称最，取拔十一名，余十四名分拨八县。嗣后仍之，准为定额，故埔府额特多。”研究潮州文史的柯老先生对余柯（兴宁人）说：“旧时潮州人考秀才，十个中差不多九个就是潮州落籍的大埔人”。事实也是这样。大埔登甲弟子冠盖全潮。下而是学舍之设置。

书院，官办三间，私办一间：

茶阳书院。在县（茶阳）东二里。明嘉靖九年（1530年）知县方琦建，今废。

新建茶阳书院。先后有二处，一在神泉公馆旧址，康熙二十年（1681年）合邑士民公建，今废；一在潮州府城开元寺右侧，旧为大埔公馆，道光九年（1829年）建，当时在潮州从事商贾、工匠的人很多，为解决乡人子弟入学就读办“茶阳书院”。民国期间改为大埔旅潮小学。

湖山书院。在湖寮龙岗，始建子明崇祯十三年（1640年），黄一渊撰《湖山书院碑记》。当时属民办，清雍正年间改为官办，称“官学”。今该址已为民居。

社学，是低于书院的初级学堂。明洪武八年（1375年），诏有司立社学，延师儒以教民间子弟。凡近乡子弟十二岁以上，二十岁以下令入学肄业。当时，大埔辖属于海阳县，饶平县立社学一事实始于明嘉靖建县以后，共有八处：茶阳社学。在茶山之麓，明嘉靖九年知县方琦建，久废为民赁居。

端蒙社学。在汇川，嘉靖二十一年建。

湖寮社学。有二处：一在黄坑，旧为隆庆寺，建于嘉靖初；一在秦里，学舍久废。

黄坑社学。在黄坑村（注：今高陂黄坑），今废。

大产社学。在大产圩口上侧，早废。

乌槎社学。在高陂乌槎乡，久废。

小靖社学。在茶阳小靖村，嘉靖二十一年建。

官学，经费全由官府拨给。

清雍正十三年（1735年），奉文设立官学四处：一在茶

阳；一在三河城内；一在同仁社（原湖山书院改称），一在高陂村。

义学。属于资助性质，官府补贴一部份经费，民众以房址产税，收取过境货物税等凑足兴办。旧志载有三所：一，正蒙义学，清道光九年（1829年）建；二，育德义学；三，主善义学。育德、主善均建于咸丰七年（1857年）。三所学舍均在茶阳。

除以上所列书院、社学、官学、义学外，各地有更多的“私塾”，乾隆九年大埔知县蔺埏撰修县志说：“乡塾猷岁延师开馆，腊尽解馆，几于寒暑不辍。至于蒙馆，则虽有三家之村，竹篱茅舍古木枯藤蒙茸掩映，亦辄闻书声琅琅。明郡志云：“山瘠栽松柏，家贫好读书”。所谓比屋弦诵之风，信而有征。

民国时期的教育

戊戌变法以后，光绪皇帝施行自上而下的改革。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京师成立学部，两广设学务处，订行各州县学务公所。大埔县于是年四月十一日设立学务公所。次年三月十五日，所长丘光涛引退，再选饶熙充任。民国元年废除劝学所改为督学局，民国十一年（1922年）设教育局，设局长一人，督学二人，书记一人。民国十八年（1929年）国民政府公布组织法第十六条规定：县政府下设公安、财政、建设、教育四局。教育局之下，掌学校、图书馆、博物馆、公共体育场、公园等事项及其他文化事业。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实施新县制，规定县政府

设民政、财政、教育、建设、军事、地政、社会等科，于是县教育局改为教育科，教育科设科长一人，督学二人，科员二人。

中学教育

清末，我县有二所中等学校：

乐群中学（后为省立大埔中学），光绪三十年（1904年）开办，校址在茶阳。

茶阳师范学堂，在潮州城，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大埔人士创设，次年改为大埔旅潮小学堂。

民国期间各中学：

省立大埔中学。光绪三十年（1904年）创办，原名乐群中学，民国三年（1914年）秋改名大埔县立中学。民国十二年（1923年）秋改办新制。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秋增设高中师范科，二十六年（1937年）师范科停办，添设高中普通科一班。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改称广东省立大埔中学，经费由省库拨给。

县立大麻初级中学。原为大麻公学，民国十二年（1923年）改办中学。十三年（1924年）改名大埔县立第二初级中学，三十六年（1947年）改称县立大麻初级中学。

县立高陂中学。在高陂寨，校舍为旧魁星阁改建，民国十三年（1924年）开办。

私立虎山公学。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创建，二十七年春开办，分设中学部和小学部。民国三十二年秋小学

部分出独立为虎山小学，虎山公学改名为虎山中学。虎山公学前身为湖山官学，创办于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民国十二年增设中学，定名为湖山初级中学，校长为罗卓英。民国十七年停办中学，仍为高级小学，仍名湖山官学。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虎山公学开办，湖山官学并入为虎山公学小学部。

私立百侯中学。民国十二年（1923年）创办联益中学（即百侯中学前身），校址设在邱氏别业，民国十四年（1925年）改名百侯中学，校址在杨氏宗祠。大革命期间曾被迫停办。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复办百侯中学，在榕树下建立了新校。著名的人民教育家陶行知先生派一批生活教育社的进步教师到该校任教，实施生活教育，树立了良好的教育风气。

县立三河初级中学。校舍以南安寺址改建，民国十五年（1926年）春开办。初为区立中学，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改称大埔县立第三初级中学。民国三十一年因经费支绌而停办，翌年秋复课。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秋改称县立三河初级中学。

私立西河初级中学。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春创办，初称西河公学，三十五年（1946年）七月新校舍落成，改名为西河中学。

县立海滨简易师范学校。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秋筹办，翌年（1945年）春开课，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5月）停办。

私立石云初级中学。校址在枫朗黄沙太平堂背，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筹办，三十六年（1947年）秋开

课。

私立埔北初级中学。校址在长治大坪，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秋创办。

私立银江初级中学。校址在银江龙市，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秋创办。

省立高级陶瓷职业学校。校址在高陂赤山，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九月奉省令创立。初假高陂中学上课，翌年冬迁新校址。

以上共十二所。以下为几个年度的情况统计数字：

民国 年号	中学 所	班级	初中 班	高中 班	师范	教员 (人)	学生 (人)	初中 (人)	高中 (人)	师范 (人)	备注
二十三 年	5					97	803				数字 不全
三十四 年	10	47	39	7	1	164	2540	2077	408	55	
三十五 年	11	54	42	11	1	170	2098	1870	478	50	
三十六 年	12	66	53	12	1	272	2930	2358	518	54	

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潮属九县中学统计表

县 名	中学 (所)	学生 (人)	男生 (人)	女生 (人)	教员 (人)	备 注
大 埔	5	8 0 3	7 7 6	2 7	9 7	
潮 阳	3	3 3 5	3 0 9	2 6	3 7	
揭 阳	4	6 4 8	5 4 0	1 0 8	6 2	
潮 安						缺 数 字
饶 平	2	2 4 9	2 3 5	1 4	2 3	
惠 来	1	1 1 1	1 0 0	1 1	9	
澄 海	2	1 5 7	1 2 1	3 6	1 4	
普 宁	2	1 6 9	1 6 0	9	1 8	
丰 顺	3	4 3 7				缺 男 女 生 及 教 员 数 字

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潮属各县

中学在学人数与人口百分比

县 名	人口数	中学(所)	在学人数 (人)	占人口%
潮 安	626,336	5	2,155	0.344
潮 阳	811,632	4	1,373	0.169
饶 平	351,032	7	1,694	0.483
惠 来	255,719	4	798	0.312
大 埔	262,104	12	2,930	1.118
澄 海	383,987	6	1,267	0.33
普 宁	565,474	7	1,515	0.268
丰 顺	228,375	6	1,138	0.489
揭 阳	980,299	7	3,256	0.332

上面统计数字比较表明，我县教育事业引人注目。

小 学 教 育

清宣统以前，全县举办高、初等小学堂七十一所。辛亥革命以后，小学教育发展迅速，民国十五年（1926年）统计，有高小六十五校，初小三百零七校，合计三百七十二校。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有高、初小四百二十五校，学生二万三千六百二十二，其中男生二万一千零八十八人，女生二千五百三十四人。民国三十五年（19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

大埔教育概况

大埔县教育志编辑室

(一)

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之初，大埔县中、小学校数量不多，全县共有初级中学七所，完全中学三所（大埔、百侯、高陂中学），省立高级陶瓷职业学校一所，合计教职员一百七十八人，学生一千五百八十三人。全县共有小学四百七十所，教职工一千二百七十六人，学生二万三千九百一十九人。仅有百侯幼儿园一所，教职员九人，入园幼儿三百零五人。

一九五一年十月，中央政务院颁布了《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对各级各类学校的学制分别作了新的规定。其中小学的修业年限，改四二制为五年一贯制（一九五三年十一月政务院发布指示，停止推行五年一贯制，仍沿用四二制），入学年龄为七周岁。为了贯彻教育向工农开门的方针，提高

（上接8页）年）统计，共有小学五百一十一校，一千二百一十个班级，学生达三万零二百人，其中男生二万三千四百零三人，女生六千七百九十七人。

另外，许多小学附设民众夜校（数字未详），对于普及文化，扫除文盲，曾起一定作用。

（以上据《民国大埔县志》及其它资料）

工农干部和工农群众的科学文化水平，使他们及其子女有受教育的机会，从学制上确立工农成人教育在人民教育中的地位，我县采取措施，开展识字教育，在全县各地举办工农业余学校，吸收了广大的工农群众参加学习。

一九五二年九月教育部按照中共中央的指示，宣布自一九五二年下半年开始，逐步将全国私立中、小学全部由政府接办，改为公立。当时全县由政府接办的有：普通中学十所，教职员工二百六十五人，学生四千四百二十二；小学四百七十五所，教职员一千三百三十八人，学生二万九千九百六十七人；百侯幼儿园一所，教职员九人，幼儿三百二十六人。

一九五三年以后，普通中、小学根据“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我县参照苏联经验，改进了中、小学教育，改革了课程，建立了一些规章制度，培训了师资，改进了教学方法。

为了纠正学习苏联经验过程中出现的缺点，一九五七年二月毛泽东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提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我县按照上述指示进行了教育改革。

一九五八年九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提出“党的教育方针是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为了贯彻这个方针，我县开展了以勤工俭学，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为中心的教育革命。

为了纠正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〇年教育工作中“左”的错误，在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中，从一九六一年至一九六三年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对教育事业进行了调整。经过调整，全县除了农业中学由一九五八年的六所裁并为二所，幼儿园、托儿所由一九五八年的四百所裁并为六十四所外，普通中学仍根据实际要求保持一九五八年的十三所，比一九五七年增设了一所（大东中学）。一九五九年九月创办大埔师范，一九六二年八月停办。为了有利于普及小学教育，在不超越国民经济负担的能力下，小学由一九五八年的五百六十四所增设到六百所（包括教学点）。

随后，全县中、小学通过贯彻执行一九六三年三月二十三日中央批准试行的《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简称《中学五十条》、《小学四十条》），建立了教学、生产劳动、科学研究三结合的教育体制，恢复并建立了正常的教学秩序，为我县全面地提高教育质量创造了必要的条件。据一九六五年统计：全县有普通中学十三所，教职员工三百三十五人，学生四千八百零八人；农业中学及其他职业学校共有七十三所，教职员工一百六十二人，学生三千一百八十二人；小学六百五十四所（包括教学点），教职员二千零三十人，学生五万三千五百五十二人；幼儿园二十七所，教职员五十六人，入园幼儿一千二百七十四人。与建国初期对比，我县各级各类学校在数量上有了较大的发展，质量上亦有较大的提高。

(二)

在“文革”中，中等教育的结构受到严重破坏。全县农业中学及各类职业学校，除保留了湖寮农业中学和一九七〇年四月复办大埔师范外，都裁并为普通中学，趋向于单一的办学形式。因此，普通中学由一九六五年的十三所增设到二十二所。在“文革”中，学生“停课闹革命”，开门办学，频繁地下乡下厂劳动，学工、学农、学军、学商，批判“智育第一”，批“师道尊严”，不少中小学教师受到冲击，处境极为困难，造成了“读书无用”的不良风气，致使普通教育的教育质量大大下降，儿童入学率降低。学生名义上是小学、中学毕业，实际上达不到小学、中学毕业程度，文盲有所增加。

(三)

一九七六年十月粉碎了“四人帮”，一九七七年四月邓小平同志提出要完整地、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同年五月提出“两个凡是”不符合马克思主义。为了清理极“左”错误的影响，又提出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深入揭发批判“四人帮”利用教育阵地进行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这些指示对于我县教育战线的拨乱反正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同年八月八日，邓小平同志明确指出“文革”前十七年的教育工作，“主导方面是红线”，并主张恢复“文革”前实行的统一考试，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招生办法。根据这一指示，我县于一九七七年秋季废除了“文革”期间推荐选拔的招生办法，首先在大埔师范学校实行统一考试、择优